*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

*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

*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EALTH GROUP INC.

中國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以「萬全醫療集團」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8225)

**關於財務資助的補充公告**

根據《創業板規則》第20.22，本集團和關聯方達成的延長信貸條款構成財務資助。但由於疫情不可抗

拒的原因，本集團的關聯公司對本集團提供服務的商業價值和品質一直提出異議。

**額外資訊披露**

下文載列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集團所提供的財務資助。

應收貿易賬款-關聯方約人民幣 57,999,000元，收款信用期延長至未來兩年。

如2023 年年報63 頁（i）所述，本集團（公司）董事及最終控股股東郭夏先生控制的關聯公司的應收貿易賬款約人民幣57,999,000 元。關聯方確認在未來兩年進行還款，即2025 年12 月31 日前完成。該等應收貿易賬款與其他應收貿易賬款一樣為無抵押、無擔保、免息及附帶一般商業條款，此交易對公司會計利潤不產生影響。

延期收款對手為2022年6月24日持續關連交易通函中指的萬特海南、萬全廈門。因疫情不可抗拒的原因收款出現延遲，採用分期還款方式處理。

此交易為一次性交易。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是根據2023 年12 月31 日的財務狀況表編制，符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已作

出調整以符合本集團的主要會計政策，以及按財務狀況表的主要分類重新分類。

**上市規則涵義**

集團年度催收未到賬的延期應收款項，集團要求對方簽署還款承諾，並分別於2023 年03 月07 日和2024 年

03 月21 日集團收到關聯方確認的還款承諾函。此事項構成財務資助。超過資產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下的

8%,未有遵守上市規則第17.15、20.33、20.34、20.37、20.44、20.47交易各方之間的關連關係，以及關連人士於交易中所佔的利益的披露規定乃無心之失，現予補充公告。

為防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本集團已於2024年6月19日採取以下措施：

集團將進一步防範控制財務資助的發生，採取以下措施管控財務資助業務及上市規則合規性：

1.完善內部監督：通過日常監控體系，確保持續性監控行為的落實。

2.加強內部審計：內部審計機構或履行內部審計職能的機構獨立於被審計部門，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

行監督，並及時報告缺陷。

3.資訊技術支援：利用資訊技術系統支援內控流程管理，實現制度檔的無紙化和流程執行的自動化，提

高效率。

4.審批許可權及程式：明確對外提供財務資助的審批許可權和程式，確保所有財務資助事項都經過董事

會審議，並在必要時提交董事會或股東大會審議。

5.資訊披露：對提供財務資助事項進行充分披露，包括資助物件的基本情況、風險防範措施、董事會意

見等。

6.職責與分工明確：明確財務部門、董事會秘書、內部審計部等相關部門在財務資助事項中的職責與分

工。

7.風險評估與控制：對被資助方進行風險評估，包括資產品質、經營情況、償債能力等，並採取相應的

風險控制措施。

8.制度建設：完善《財務資助管理制度》，確保對外提供財務資助的行為依法規範，防範財務風險。

9.培訓與溝通：對相關員工進行培訓，使其瞭解財務資助政策和流程，明白違規的後果。保持部門之間

的有效溝通，確保資訊及時傳遞。

承董事會命

中國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郭夏主席

香港，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日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發行人的董事對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檔產生誤導。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組成，即郭夏先生和宋雪梅博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張麗女士和王大軍博士；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倪彬暉博士、郭彤先生、伍霜駟先生和劉娜女士。

本公告載有根據GEM 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的詳情，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址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由刊載日期起計為期七日，並於本公司網址http://www.chgi.net 網頁刊載。